

证券代码：300446 证券简称：ST乐凯 公告编号：2021-027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乐凯，股票代码：300446）自2021年4月2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一天，自2021年4月28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二）自2021年4月28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ST乐凯”变更为“*ST乐材”，股票代码仍为“300446”；

（三）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20%。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热敏磁票生产线”停止生产，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4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ST）的情形，自2020年9月15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及相关进展情况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截至目前，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的情形尚未消除。

2021年4月27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计报告》和《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专项核查报告》。年报数据显示，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的全年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

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股票简称：由“ST 乐凯”变更为“*ST 乐材”

3、证券代码：无变动，仍为“300446”

4、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股票于年度报告披露当日（2021 年 4 月 27 日）停牌一天，自 2021 年 4 月 28 日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5、实行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20%。

二、 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2020 年 12 月，公司完成收购保定市乐凯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凯化学”）71.0355% 股权事项的股权交割及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出具了《审计报告》和《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说明专项核查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0.3.1 条的相关规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乐凯化学 2020 年度期初至合并日的营业收入属于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应当被扣除。扣除乐凯化学相关营业收入及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8,885.8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37.43 万元。

上述两项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0.3.1 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本节所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前款第一项所述营业收入应当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 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一）加大研发力度，提高公司可持续竞争力

持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加大电子功能材料和精细化工材料新产品新业务的

研发投入，加快新产品研发进度，实现公司产品结构从信息防伪材料为主向电子功能材料和精细化工材料两大业务板块转型，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竞争力，实现公司整体战略规划。

（二）加快营销队伍转型，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加快公司营销队伍转型，适应公司新产品市场拓展要求。继续维持磁条、光稳定剂等传统产品竞争优势的同时，加大电磁波屏蔽膜、压力测试膜等电子功能材料和抗氧化剂等精细化工材料新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力度，实现新产品批量上市及年度销售目标，实现公司转型发展。

（三）加快四川眉山和沧州临港两大产业基地项目建设

一是开展四川眉山电子材料研发及产业基地（一期）项目建设工作，按计划高质量完成项目设备安装、电子功能材料新产品生产工艺调试及试车等工作，实现2021年底投产目标，推动电磁波屏蔽膜和压力测试膜等电子功能材料的业务发展；二是乐凯化学沧州临港经济开发区橡塑助剂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上半年全面完工，下半年正常生产，实现精细化工材料全年销售目标，电子功能材料和精细化工材料两大业务板块的发展格局。

（四）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提高质量管控水平

全面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提高产品质量管控水平，继续开展公司主营产品，特别是电磁波防护膜和压力测试膜等电子功能材料生产工艺的优化和配方工艺的提升，加强对主要原材料的质量控制，提高成品率、产品特性指标，拓展加工工艺的适宜性，适应电子功能材料行业对质量标准的高要求。

（五）通过资本运作扩大公司规模

公司继续致力于自主研发与项目建设为主的经营发展模式的同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积极寻求产业链内适当企业合作，实现公司低成本扩张，改善经营效率，从而加快新产品上市，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六）加强基础管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持续完善管理模式，优化组织机构，做到公司各部门职责明确、责任落地、运转流畅；面对公司转型发展新形势，提升成本管控能力，促进成本费用观念转变，实现降本增效目标；持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集聚

优秀人才，进一步完善考核、激励机制，激发员工创造价值，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创新动力。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0.3.10条规定：“上市公司因第10.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满足第10.3.6条规定的条件，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满足第10.3.6条规定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审核同意。”若公司2021年度出现前述六个情形之一的，深交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

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15712525800

电子邮件：lekaixincai@luckyfilm.com

联系地址：保定市和润路569号

公司董事会提示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它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